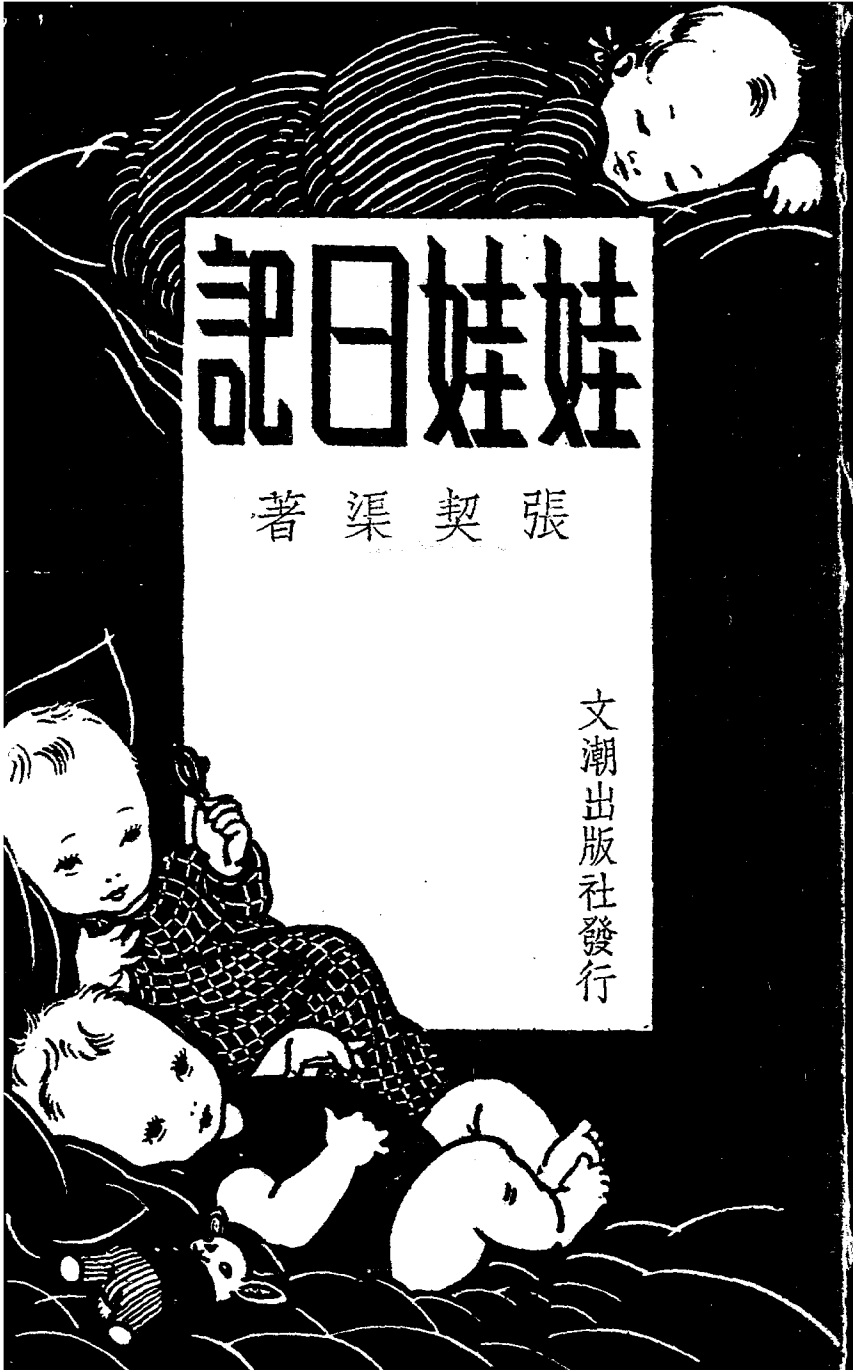




娃娃日記

張契渠 著

文潮出版社發行

娃娃日記

張契渠 著

文潮出版社發行

母親逝世十週年紀念

謝序

我第一次讀到娃娃日記，是在重慶的新民報上。後來因為抗戰勝利，我先去漢口，沒有讀到續稿。未幾，契渠也回上海了，我去函爲和平副刊向他索稿，並且指定要他將娃娃日記的續稿寄我，才知當時祇寫了前面幾段，以後並未繼續。我便勸他繼續寫下去。他聽了我的話，又陸續寫了幾段，寄給我在和平副刊上發表。華中讀者，對他這種新穎的題材和筆調，極感興趣。我把這消息告訴他之後，更鼓起了他續寫的勇氣。此後，除漢口外，並先後在上海、北平、天津、濟南各報發表了一部份。不過都是遇有靈感，隨時筆錄，隨時發表，沒有連續性的。最近，我爲應台北師院之聘，由北平去台灣，經過上海，知道契渠已將在各處陸續發表的娃娃日記，選取了四十八篇，連成故事，編爲小冊，刊行問世。巧我作序。

我和契渠是二十多年的老朋友，又是老同學。尤其這娃娃日記，一半是我促他

寫成的。爲他作序，原是義不容辭的。可是，在這行色忽忽的旅途中，叫我那有時間靜靜的寫文章呢？我祇能懇切的、負責的向讀者推荐，這是一本有價值而輕鬆的書。我是喜歡它的，我想讀者們也會喜歡它的。

冰心

三七、十、二十於海上

目次

次	目
序	一
煩惱皆因強出頭	三
無愧於世人	五
何必吃飯	六
愛之祕密	八
兩個世界	一〇

[illegible]

目 次

目光遠大的「大」人	……	二八
太響了聽不見	……	三〇
意外平靜	……	三三
兩面好人	……	三四
誰是小人	……	三六
預算案	……	三八
毛病出在「太」字	……	四一
物漲人短	……	四三
應該哀悼	……	四五
遲早都好	……	四七
第一爲「公」	……	四九
何必懂人語	……	五一



序

嘗聞「大」人「先」生功成業就之日，必出其生平日記，付剞劂，詒世人。蓋所以示斯人之宜有斯業也。惟泰半自少年始。若夫襁褓舊事，童稚生涯，則每多略而不詳。娃娃有鑒於此，恐異日爲要人，爲富豪，爲作家，爲巨頭之後，發表日記時，有尾無頭，追悔莫及，故爲記，以備他日。至於娃娃之見，是否貽笑「大」方，則非所計也。

所記自娃娃入世之日始，不列歲月，隨感卽錄，蓋今官廳既改奉陽歷，民間仍沿用舊習；僞組織或以昭和紀元，或奉康德正朔。卽報紙記事，作家著文，亦公元與國曆雜用。新舊忠奸古今中外，一時并存，誠洋洋乎大觀哉！然而初生娃娃將無所適從矣！況今抗戰雖云勝利，革命尙未成功。將來是否別有昭和康德或類似昭和康德者，光臨斯土，亦非初生娃娃之所能逆料，是以權將娃娃入世爲紀元，免得麻煩。是爲序。

紀元前一日娃娃序

煩惱皆因強出頭

——入世第一天——

在媽媽肚子裏奮鬥了九個多月，今天才勝利地被解放！睜眼一看，多麼光明的世界呀！我不禁「呱」的一聲，喊了起來！從今天起，我要開始做「人」，努力創造我的新生命！我至少要在這世界上生活三萬六千日。今天不過是第一日。今後，有多少五穀雜糧要我享用，多少魚蝦生命爲我犧牲。我是這世界上的主人翁啊！他們當然有供養我的義務，我將受之而無愧。你瞧，我剛入世，便有如許醫生護士來待候我，「大」人們都來探望我。有一位老太太，並且把我的生日「八字」記了去，說是要把它送到瞎子那裏，替我推算一下終身的命運。據說人生一世，富貴窮通妻財子祿，都決定於鑽出娘肚子的一剎那間。生辰好，爲官作宰，做了漢奸也有

加官受勳的希望。生辰惡，辛辛苦苦做了八年抗戰工作，臨到勝利那天，也會被裁撤被遣散的。我聽了這種警語，不覺咋舌不下。生辰與命運的關係竟如此的深切，真非娃娃在娘肚子裏時所能料及。早知如此，爲什麼不先選個黃道吉日，等別人派專機來迎接，而偏要自己強出頭呢？如今可是太晚了！即使將來讀書用功，也是白費心機。倒不如順天者昌，聽其自然。於是我把睜開的眼，重行閉上，從此飯也不想吃，話也不想說。一天到晚祇是冥思默想。想到傷心處，不免放聲大哭起來。



無愧於世人

——入世第二天——

有一位「二百五」來看我，用手指撥着我的臉，想引我笑。此人真不通世故之至，全不知道我一肚子委曲，正沒處發洩。此刻要叫我哭倒容易，想逗我笑可太難了！此人討了個沒趣，悻悻而去。臨行還說了一句并不幽默的笑話，說我「真好福氣！躺在小床上，對於人間紛爭變亂，全不負一點責負。」放他媽的狗屁！八年抗戰，他負了點什麼責任？流了血呢還是流了汗？對得起民族呢還是對得起自己？我可是十個月來問心無愧，自己負起自己的責任，沒有休息過一刻。從爸爸體內，和千萬兄弟競選，才獲得了當選證明書（決不是圈定的）；到了媽媽腹中，又經之營之，日以繼夜的自我訓練，自我肥大。直到臨盆之時還是靠着我二條小腿，掙扎到了這光明世界。誰能像那些「大」人，天天嚷着抗戰，自己躲在人家背後，連手指也沒伸一下，平空把勝利檢來了，這種人，我真懶得與他們計較。

何必吃飯

——入世第三天——

按俗例，今天稱爲三朝，親戚們都送雞蛋來作賀禮。我是不愛吃雞蛋的。對於吃，我雖已略感興趣，但除了奶水外還不知人間究竟有多少可吃的東西，我希望永遠保持我現在的習慣，不復去追求「大」人們的所謂「飯」，因爲「飯」的意義可大可小，幾顆帶石塊麝稗子的平價米，煮熟了也可稱爲「飯」，滿桌子鷄鴨魚肉也可稱爲「飯」。爲了吃「飯」，就有人買黑市肉，有人用飛機載美國龍蝦，帶南京板鴨到重慶來。因此，使「吃不到葡萄嫌葡萄酸」的人對若干「大」人敢怒而不敢言，甚至間接影響到政府威信，社會和平，這都是「飯」惹起來的禍根。何況爲了吃飯，必需準備飯盤。而飯盤之在中國，又向無保障，雖不被日寇炸彈炸碎，也許會被別人順手打翻。那怕你平日奉公守法，一聲遣散，便天不收地不留，不僅勝利獎金落空，回鄉船隻無望，便是連麝稗子的平價米也吃不到嘴。可憐那些蠢材——



爲吃飯，竟至狼狽如此！所以我想，爲免將來受「飯盤」的氣起見，乾脆以奶水自奉，不吃人間煙火食，與人無爭，省得煩惱。

愛之祕密

——入世第四天——

積四天的經驗，我知道了支配人類情感的「愛」之祕密。有人說：愛是犧牲的，無條件的，至上的。我剛到這世界的時候，也認為此說頗含至理。因為我既不懂得用情，也不知道如何表露我內心的愛惡。而接近我的人依然很愛我。自接生大夫、看護小姐、親戚朋友，以至爸爸媽媽，誰見了我都把生氣的臉變為和平，和平的臉變成喜悅。我想這個世界真是個熱情的天國，尤其我的媽媽，一見我的面，便從心坎裏泛出笑顏來，有人告訴我：『媽媽的笑才是真笑，媽媽的愛才是真愛。母子之間「天性」存焉。』

一席話，使我猛發深省。原來許多笑臉中，祇有一張笑臉是真摯的，許多愛情間，祇有一顆心是真熱的。而這個笑和熱，還須依靠「天性」來做後盾，愛的內幕也夠空虛的了。因此我又進一步問問何謂「天性」？我想！假使現在有人將我送到

蘇聯，受莫斯科保育院的教養，而我的爸爸帶着我的媽媽因公赴美，一去十載，他們回來時，我已是個社會主義的少年先鋒隊，而他們老人家却口袋裏裝滿了美金股票，那時，父子相見，還能有現在一樣的「天性」嗎？或者，當第三次世界大戰爆發的時候，我正在爲民主主義而犧牲奮鬥，他倆却躲在敵人後方趁火打劫大發其國難財，等到咱們勝利回到上海，他又自稱救國前輩，抗戰先鋒，從地底下鑽出來，或者扮作官員模樣，爭先以征服者的姿態，坐着飛機回到故鄉，向自己同胞橫征暴斂，那時我們也會不顧社會利害地祇講「天性」嗎？我可不能想像。卽就我四天經驗來說：假如媽媽不給我奶吃，我想我決不會如現在那樣愛她吧？同時，假使爸爸發現我的面貌和某一特點跟隔壁張老板非常相像，我想他也未必肯像現在那樣愛我吧？至於媽媽待我，說來好像是無條件的，可是叫她憑良心問問自己，當她懷我到第三個月的時候，爲了物價陡漲，生活艱難，偷偷地吃那麼多的麝香、藏紅花、奎寧丸是幹嗎呀？難道也是爲了愛我嗎？

兩個世界

——入世第五天——

今天早上，有一個冒失鬼將我抱起來，在我的小嘴上吻了一下，被護士小姐看見了，立刻將他結結實實的教訓了一頓。護士小姐這種措施，使我感覺非常滿意。中國本來就不行這一套洋規矩。你想：嘴巴對嘴巴，既不衛生又不雅觀，而且在大庭廣衆之間，實在也「有傷風化」。不過護士小姐所說的那些大道理，我覺得也頗有商量的餘地；她以爲大人的手和嘴都不潔淨，其實娃娃在媽媽肚子裏的時候，混身在血水中包裹着，又何嘗潔淨？聽說從前鄉下念佛太太不僅認爲娃娃髒，連生娃娃的房間都不願踏進去。現在站在科學世界裏的人，竟然一反念佛太太之說。不僅認爲娃娃不髒，而且不准大人接近娃娃，真是人心大變，也像勝利後的漢奸偽組織一樣，是非都要重新估定了。不過，無論從前的念佛太太也罷，現在的護士小姐也能，有一點是相同的；便是都認爲大人與娃娃是不可接近的。是的，娃娃和大人永

遠在一個世界裏生活，所以誰也沒法瞭解誰。嬰孩如此，再長大點變成了兒童也還如此。我的前途，恐怕未必比前輩娃娃更幸運些吧！除非等我自己變成大人之後。但恐怕到那時，我已遠離了娃娃生活，又跟後一代的娃娃隔閡了。

照着媽媽的形象造我

——入世第六天——

今天是我出世的第六日。上帝創造萬物，至第六日，造牲畜，昆蟲，野獸，最後是「照着自己的形像造人」。事載聖經，當然是真的。但不知他所造的「人」，現在何處？否則，今人雖不認識上帝，可是看看「照着自己形像」造出來的人的容貌，也能推知上帝是鵝蛋臉抑是四方臉了！我不幸，祇是媽媽「造」的俗人而已。雖然她也「照着」她「自己的形像」造成了我，但我實不敢說就是她。正像那位上帝造的「人」，不敢說就是上帝一樣。

不許鴨子生存

——入世第七天——

上帝在六天之中創造了萬物和人類，第七天該輪他安息了。

媽媽創造了我，至第七天，她卻沒有休息。除了照例四小時喂一次乳，二小時喂一次水，一天換三次尿布之外，她還要爸爸去買了許多鴨蛋，染成紅色，分送親友。

爲什麼要染蛋？當然是慶祝我出生之意。

爲慶祝我一條生命的誕生，使千百隻鴨子失掉了鵝養的機會。鴨如有知，應責我「祇許人類活命，不許鴨類生存」也。

想哭的人哭吧

——入世第八天——

據小兒科醫生告訴我媽媽說：一個娃娃應該每天讓他啼哭十五分鐘，藉以運動肺部。但是慚愧得很，直到今天爲止，我還不知「鐘」爲何物，當然也不知道幾點幾分，所以祇好隨興之所至，想哭便張嘴大哭一陣。也許因爲哭的時間太久，超過規定了，媽媽有點生氣，請教醫生。醫生給媽媽解釋道：「娃娃的啼哭，大約不外飢餓、寒冷、過飽、身體不舒服等幾個原因。再不然，便是存心發脾氣，那就可以不理他！」多謝這位小兒科專家的指導。我媽媽聽了頗覺滿意，我却幾乎被他惹得哈哈大笑起來。你想，這也用得到他說嗎？人總不會因爲吃飽穿暖，生活愉快而傷心流淚吧？若說娃娃缺乏涵養，忍不住痛苦，我却認爲這正是娃娃天真坦白之處，非「大」人們粉飾太平所能及。至於說娃娃比「大」人易哭，好哭，我也覺得並不盡然。有些時候，「大」人也許比娃娃更愛哭，例如親友死了，戀愛失敗了，聽評書

落淚，讀小說傷心，勝利之後還是回不得家鄉，機關解散飯碗被打碎……等等，娃娃都不哭，祇有「大」人想哭。不過，「大」人們爲什麼不像娃娃那樣咧着嘴亂蹦亂哭呢？我想大約一則因爲要充硬漢，哭了怕人笑他；再則哭了也沒人安慰，眼淚白流，得不到代價，因此對娃娃起了嫉妒，限制娃娃啼哭的時間。其實這又何苦來呢？人要是連哭的自由也沒有，還談什麼言論出版集會結社自由！娃娃的哭都得受「大」人的限制與干涉，還談什麼民主？所以，我希望「大」人們哭吧！便是只哭十五分鐘，也是好的。不僅可以運動肺部，而且可以消散悶氣，免得窒息而死。

怕官

——入世第十二天——

這幾天日夜啼哭，哭出了興趣，覺得嚎啕大哭，不僅對肺部有益，而且可以訓練嗓子，發散感冒；除病消災，益壽延年。然而媽媽可把我討厭透了。她要爸爸用紅紙寫一條「天皇皇地皇皇我家有個夜哭郎……」貼在「禁止小便」的烏龜旁邊，借重「仁人君子讀一遍」的力量，希望我「一覺睡到大天光。」可是爸爸認為這是迷信，堅持不肯寫。他說：「與其寫紙條，不如等他哭時嚇唬嚇唬他，或許有些效驗。記得歷史上有一位飛將軍，祇要一提他的名字，便可以『禁止小兒夜哭』。如今空軍將校很多，還有位客卿陳納德，更是轟動一時。今夜他若再哭，你就說『陳納德回來了』；我就說『趕快進防空壕』。瞧他還敢哭不敢哭」？媽媽說：「方法雖好，祇怕傷了他的自尊，娃娃雖然淘氣，畢竟是自己的娃娃，如今半夜三更去叫個外國人來嚇唬他，即使將他嚇住了，也不能使他心悅誠服的。記得從前有人說官印

可以壓邪，要是槍斃什麼奸商，把官廳出的告示上那顆硃印挖下來貼在小床上，也許可以壓壓邪，使他平靜平靜」。我聽到這裏，不覺大吃一驚。驚的倒不是「印」，却是「官」。因為就我所知道，世界上沒有比官更可怕的东西了。你想：打官腔，說官話，吃官司，辦官差，奉官差遣，官樣文章，官官相護，官逼民反。凡是牽涉到「官」字的，幾乎沒有一件好事。這「官」印要是被媽媽拿在手裏，我還有命活嗎？看來今天晚上是哭不成了。

不做「十三不搭」

——入世第十三天——

入世已十三天。十三，在外國是個不祥數目，中國人却百無禁忌，雖然烏龜是十三塊，令人討厭的「過時貨」叫十三點，但究竟沒有外國人對十三重視。中國舊小說對十三且頗有興趣，如十三妹，十三太保……等。娃娃出世第十三天，也算一個節日，稱爲「十三朝」。可見中西文化不同，對十三這數字的觀念也不同。我是向不迷信，對十三更無忌諱，祇要將來不做「十三不搭」，變做「天下大亂」的一份子，便對得起祖宗了。

人怕特殊

——入世第二十一天——

今天，臍帶已經脫掉，命根大概紮定了！現在，除了牙齒尚未生長之外，凡人所應有者，我皆有；凡人所應無者，我亦無。隨波逐流，可以渡此一生了！

人生在世，最好別特殊，學問如特殊了，成爲青年偶像，難免受人利用。財產如特殊了，成爲豪門，名列救濟特捐的黑名單內；人長得特殊了，被人用作斂財之資本……總之，特殊便易受人注目，受人注目便是倒霉的開始。我剛到這世上，看到大家都沒有臍帶，惟我肚子上多這一條腸子似的東西，懊喪之極。如今居然脫掉了，這才放心。

今天正是二十一朝。賀客盈門，我心裏也特別高興！

彌月

——入世第三十天——

月亮第二次照見我的臉了！

爸爸今天大宴賓朋，請滿月酒。

滿招損，不祥！

寄 命

——入世第三十一天——

出生那天，那個老太婆將我的時辰八字抄去的時候，我就料到我的命運一定不佳。果然，今天王瞎子把命書送來了。我對於中國文字雖然還不甚瞭解，但聽爸爸給我翻譯，知道我自七歲行運，此後三年一重關，五年一步運，二十歲有個大關，三十歲要妨父母……我聽罷，當然不很高興。心想自己倒霉倒也罷了，還要連累爹娘，害他二老一命，這又何苦呢？不過屈指算來，也許到我妨他們的時候，他們也該到壽終正寢的時候了。至於我自己二十歲一大關，大約正是第三次世界大戰的時候，我正好適齡壯丁，應征入伍。但不知將來死於美國的原子彈中乎？抑蘇聯的火箭炮之前耶？恐怕我自己也作不了主張。三年一關，五年一運，大概是指小學，中學，大學；考試，考試，考試。——「派司」過來便是「運」，考不及格就是「關」，投考落第，期考留級，因此失學，遑萌短見，便是「大關」。想到這裏，頗有懊悔

託生之意，恰巧外婆太太來看我，爸爸把命書唸給他聽了，她毫不遲疑的說：「不要緊，明天抱到真武山去寄命給關夫子或觀音娘娘，什麼關都過去了。」媽媽聽了，如聞大赦，不覺嫣然一笑。她說：「大觀園中王熙鳳的女兒巧姐也是寄命觀音娘娘的，咱們這一下可跟賣府裏拉上親戚了。」我很慚愧，觀音是何人，關夫子是誰，我都不知道。大概娘娘總是女的，夫子是個男的吧？可是我又明白了，既然要把我的命，付託一個女人，爲什麼不託給羅斯福太太呢？寄命給羅斯福太太，不僅現在可以假借名義買官價美金，將來萬一貪污被懲，也可以像中國茶葉公司那位總經理般自稱美藉，逍遙海外；否則，索性寄命給日本天皇，也好在麥帥卵翼下，維持「萬世一系」之尊。總之，寄命之意，原是找一個靠山而已。有靠山則關通運走，無靠山則無人理會。寄命之法，原則上是準確的，不過，關夫子與觀音娘娘似乎都已失去了時代意義，不足寄我之命了！

衆人皆醒我獨睡

——入世第三十二天——

近因春意蕩漾，終日昏睡不醒。一半爲睡成習慣，一半也爲了不願見這不入眼的混濁世界。諸葛亮在南陽高臥，彷彿有我今日的心情也。

惟醉人不甘自己認醉；是做夢，也決不自知在夢裏。由此可知，「大」人們終天睜大了眼睛，安知他們不是睡着在做白日夢？我終日酣睡，又安知不也像臥龍之待時而興？

春在人間

——入世第三十三天——

媽媽在嘆息：「春天了，要不是爲這娃娃，到郊外去踏青遊春多好啊！」

我竊笑媽媽的盲目崇拜春天，春何必去郊外找呢？郊外的春，祇是外在的春。

真懂得春的人，應該反求諸己。自己體內有春意，才是真正春天。一日夜睡二十二小時，便是十足享受春的樂趣，昔人有詩曰「春眠不覺曉」，可見「春」與「眠」實爲不可分離的一件事。宰予晝寢，想必也爲了懶懶的春天之故，瀟湘館裏「意綿綿靜日玉生香」，林黛玉也懂得睡之情趣。惟有附庸風雅之徒，不辭跋涉去到叢草田埂之間。名曰遊春，其實是聞糞臭而已！笨煞哉！笨煞哉！

看不見自己

——入世第三十四天——

我的眼光雖然一天比一天「遠大」，但有一大缺點，卽自己瞧不見自己的眼珠。親友們在媽媽面前誇獎我的眼睛好，既光明且靈活。但是我自己却一點也不知道。

爲什麼自己看不見自己的眼睛呢？這還能稱做「光明」嗎？爲什麼我的眼睛祇能朝前看，不能翻轉身來看自己呢？這還能稱做「靈活」嗎？

目光何須遠大

——入世第三十五天——

我確信目光是隨着年齡經驗而逐漸發展的。回憶我入世之初，祇能看到一寸，堪稱「目中無人」，幾如「井底之蛙」。而今已可以看到三四尺遠了！以此類推，無怪老年人要變成「遠視眼」。當然，老年人除了目光遠大之外，並且「銳利」，「敏捷」，迥異少年。我現在雖比三個月前高明，但仍不免「淺近」，「遲鈍」。在三尺之內固然已經可以明察秋毫，可是三尺之外呢？分明存在着許多事事物物，而我熟視無睹。推其故，僅僅爲一層空氣阻隔着而已！我的目光連空氣都能阻住，其鈍可知。不過，我想我的淺近遲鈍也有好處。例如專一，純潔，便是我的大好處。因爲我所看到的範圍小，所以我如與人戀愛，心目中就祇有我的情人自己，而且祇有我的情人是西施，當然不會鬧出三角或情變等把戲來了。我若辦黨，自然唯有一個領袖，一個主義，一個信仰。而且深信惟有我的黨，天下第一。無須革新，無須

檢討。反對我者都是反動份子，殺！或者給他加上一個什麼帽子。



目光遠大的「大」人

——入世第三十六天——

目光並不因我的自足而變成「近視」。自然地，今天已能看到三尺以外的東西了。雖然比起「目光如炬」的人來還是相差甚遠，可是畢竟被我發現了世界之大，之複雜，並不如我想像的單純與安靜。我既活在這世界上了，而且據現在情形看來，雖然大家都在說「生活困難」，但仍有非活下去不可之勢，那末我也勢非抬起頭來正視這世界不可。

當然，我現在不過比較的能看遠大一點罷了，比起目光一向遠大的「大」人，顯然還差得多。不過，我雖然看不清世界，却已經看清了這班目光遠大的「大」人。我看見許多目光遠大的「大」人，因為他們已看清了黨政勢力消長的「必然」趨勢，紛紛然以各種方式「表明心跡」了！

我又看見目光遠大的「大」人，在政府實施黃金政策時暗中收買黃金；在輿論

大喊「借人頭，平物價」時，預知物價必漲。

我又看見目光遠大的「大」人，口袋裏藏着兩種身分證，準備逃難。

我又看見目光遠大的「大」人，在扶植日本，藉以「安定」東亞。

我又看見目光遠大的「大」人，把財產帶到美國，置橡樹園，以防中國人民一旦醒來，與他算帳。

我又看見目光遠大的「大」人，屯積居奇，貪污斂財，辛苦了一生，到臨了還寫好了遺囑，經營了壽穴，然後心安理得，再也不想什麼了！

太響了聽不見

——入世第三十七天——

耳朵顯然底和眼睛在等速的進步。從前我是「充耳不聞」的，現在也知道什麼叫做「聲音」了！

我聽到媽媽美妙的催眠曲，我也曾經被外面突然一聲爆竹響從夢中驚醒。我相信我自己確是在走向「耳聰目明」的光明方向去，心裏頗爲得意。

今天天氣悶熱，頗似初夏。入晚，忽然彤雲四佈。一會兒電光閃閃，騰地一聲雷鳴，門窗齊動，媽媽忙將我摟在懷裏，將我的耳朵蒙住了！起初以爲媽媽親我，恰巧和雷聲在同時表示出來。後來又繼續幾聲，媽媽都以同樣動作蒙住我的耳朵，我才明白，原來媽媽是不願意我聽這自然界的偉大音樂。爲什麼呢？大約因爲他太響了。

太響的聲音是不可以聽的嗎？媽媽經驗富豐，當然有她的理論主張，不過她未

會說明而已，大約是要我自己去研究吧！

是的，原子彈在珊瑚羣島試驗時，不是百里以內不准有人跡嗎？

還有，科學家在設計一種秘密武器，名叫「死聲」，便是想利用極大極速的音波，震破敵人的耳膜，使其就斃。

太響的聲音的確聽不得！

聽了怎麼樣呢？震破了耳膜，永遠成聾子！比如全國都在呼喚「和平吧」！

——聽不見！

——全國人都在喊「豪門！捐一點錢出來吧」！

——聽不見！

——全國人都在喊「奸商！拿出一點良心來吧」！

——聽不見！

——全國人都在喊「該變了！該變了」！

——聽不見！

聲音太響了反而聽不見。也許因為他們像我這樣大的時候，遇到雷鳴，媽媽沒有給蒙住耳朵，耳膜都給震破了！



意外平靜

——入世第四十天——

媽媽忽然發現爸爸西裝口袋裏有女用手帕一塊，上面還有口紅，大恚。我想今天爸爸回來，家庭中必有一番「內戰」發生了。不料空氣雖壞，祇是密雲不雨，最後，竟無其他事故發生。或以爲欲求世界和平，須讓女性掌握政權。由於我媽媽的事實證明，我投贊成票！

兩面好人

——入世第四十一天——

娘舅來和媽媽密談很久，我耽心昨天的事情，昨天雖沒有爆發，也許今天娘舅來代表媽媽向爸爸正式提出離婚條件了。如果如此，第一個倒霉的不是他們，却是我，於是我哭了起來。

媽媽以爲我餓了，將我抱在身邊喂奶。我看見媽媽淚痕未乾，心中更急，一面吃奶，一面偷聽他們的談話。原來媽媽因爲娘舅時常和爸爸一起出遊，認爲他一定知道爸爸的女朋友是誰，因此要他當第五縱隊，供給她情報。娘舅被他百般偵詢，無可奈何，祇好將爸爸交女朋友的情形一一說出。原來他們是在媽媽懷我的時候，乘機會勾搭上的。媽媽看看我的臉，似乎對我頗不諒解，我祇好假作痴呆，不聞不問。因爲我想我既成了罪魁禍首，除非像陳公博那樣寫一篇自白書請後世公斷是非外，還能跟她當面剖白嗎？於是開始計劃草擬我的自白書：

我引用國學家辜鴻銘的理論，主張一隻茶壺應配四隻茶杯。便是說一個爸爸應該有四個媽媽。那麼這個媽媽懷了孕，杯子滿了，其餘三隻杯子還可以盛茶。現今因為爸爸沒有找到其他三隻茶杯，所以祇好在媽媽懷孕的時候把茶根倒在花瓶裏去了。追究責任，還是咎在媽媽。

我正想把這一篇自白書遞給媽媽，祇見媽媽已在大聲罵着娘舅，罵他是漢奸，罵他和爸爸狼狽爲奸。罵得娘舅低首不語，半晌才說道：

「明天姊夫知道我把他的秘密告訴了你，他也要罵我漢奸了！」

怪哉，天下竟有兩面漢奸！

若然，我也許還有兩面好人的希望。爸爸因為我幫助他成全了好事，認我爲好人；媽媽因爸爸有了外遇，我可以安慰她的寂寞，也成了好人。

於是，我把自白書撕毀了。

誰是小人

——入世第四十二天——

昨天，爸爸與媽媽吵了架。今天早上，爸爸痛定思痛，獨自一個人在幌着腦袋，低吟道：「惟女子與小人爲難養也」。爸爸此話，原是發發牢騷而已，不意竟被媽媽聽到，立刻又惹起了軒然大波，認爲這是對她的莫大侮辱。菜也不切了，飯也不煮了，非要與他算帳不可。問他「難養」在那裏？「同樣一個女人，別人有美齡號飛機，到處飛。咱們也是女人，跟你這叫化子不如的男人，三餐米飯不繼，四季衣衫不全，機關分配的房子還要被房東控告咱們非法佔住，我有什麼難養？什麼難養？」

爸爸聽了這話，雖然自覺理虧，但爲了面子關係，不便服輸，還是支吾着說：「女子與小人之難養，有註解：並不是說你們的物質生活供養不起，是說你們『遠之則怨，近之則不遜』。比如隔壁那位淪陷夫人，當她丈夫在後方時，她天天『怨』她丈夫不回來；如今她丈夫帶着一位抗戰夫人回來了，她又嚷着寧願他死在外面，

也決不許他帶着野女人進門。這不是難養嗎？」媽媽見他胡說八道，明知他自覺理虧，也就冷笑一聲，不再計較了。但是我心中却頗覺憤懣。因為爸爸所舉的例，僅是女子部份。他欺侮我不會說話，竟將關係「小人」部份，避而不談。世人怕惡欺善，雖家人父子間亦所不免，可勝浩歎！但我雖不敢直接抗議，却也不能禁止我不把這句成話作一番文字的註釋。我說，小人有三種解釋：一種是形態的，一種是年齡的，一種是人格的。聖人所謂女子與小人，是指第三種人而言也！蓋第一種是矮子，重慶中山公園動物院前收門票的是也；第二種是我們小朋友輩也。此二者皆非難養之屬，當然不是聖人所指的女子與小人之「小人」。至於「第三種人」，人格既墮，稱他爲小「人」已經抬舉了他，他自然不敢再出面抗議了。當事人既不作聲，我又何必搶着帽子往自己頭上戴哉？因此也不提了！

預算案

——八世第四十三天——

報紙記載，立法院監察院甚至國大代表，都對公務員待遇十分關心，聞不久又將調整了。媽媽聽說，興奮異常。特地擬了一張簡單的預算書在晚飯後遞給爸爸。爸爸正在看晚報，便把報紙放下，逐項審查起來。

項目計開有冬衣三件。說明，爹媽和我各一件；打牙祭一次；添一條厚一些的棉被；給我獨自買一輛三輪玩具小腳踏車，一付積木。合家去看話劇一次。

爸爸看罷，笑道：

「這項預算是根據那一份工作計劃編製的？」

媽媽道：

「我是按照新生活『衣食住行育樂』六大要目編成的。」

爸爸道：

「你可知道我薪津增加了多少倍？」

媽媽面有慍色，半嚮答道：

「不論多少倍，調整該不成問題吧？從前是入不敷出，所以要節約，現在假使變出超爲入超了，仍舊要節約，市面還能繁榮嗎？而且你的平價布的舊棉袍自從勝利後已在重慶地攤上賣掉了，娃娃的西北毛線褲子也丟了，滿以爲回到老家有好的穿，可以用不到這些粗布的『戰時衣』。可是如今回鄉已經數載，『戰時衣』是丟了，『舊時裳』却不知在何處？從前每星期還可以打一次牙祭，如今連排骨麵都吃不起了！從前還能一個月去抗建堂看一場日場話劇過過戲癮，如今別說梅蘭芳，連大世界門口都幾乎不敢走過了。這樣下去，不僅在國際觀瞻所繫的上海，我們那付鳩形鵠面的瘍三相，大有被盟友誤認作扒手之虞。便是我們的娃娃遇見了發國難財者的兒子，乃至漢奸的兒子，也將不免怨我們爲父母的不知經濟不識時務了。」她又說：

「我所以造這預算，原是一則要想藉以挽回國際體面，緩和娃娃對我們的憤激情緒，再則也是爲你打算，着意緊縮，才縮成這一份最低限度的預算。難道你還嫌太龐大嗎？」

爸爸見她說的激昂慷慨，祇好靜靜地看着晚報不去理她。等她的話告一段落，才不慌不忙的將手中的報紙遞到她面前，指着其中一小塊新聞道：

「調整是調整了，祇是調整的物價，不是薪水！」

媽媽接過晚報看着，默然有頃，輕輕地附着爸爸的耳朵說道：

「你且休提，別叫娃娃聽到了，又要惹他一場哭鬧。凡是預算書，原都是騙騙娃娃的。在編造的我，不得不力爭通過；在審核的你，不得不要求核減。祇等批准之後，歸卷入檔就是了。何必認真呢！」

爸爸聽了，向媽媽作會心的一笑，立刻從大襟上取下鋼筆，批上OK二字，交給了我。我接到手裏，也就習慣地兩手一分將他撕毀了。

毛病出在「太」字

——入世第四十四天——

俗語說：「船頭上吵架，船梢上答話。」又說：「夫婦無隔夜的冤仇」。可見夫妻吵嘴，祇是「打是歡喜罵是愛」的深度表演而已。聰敏人都不願去作人家夫婦爭吵的仲裁者，良有以也。可是我們這二位尊堂大人，却不知那裏來的一股勁兒，從那天起，一直吵到今天還沒有鳴金收兵。他們吵架不打緊，可難爲了我這做兒子的人，既不便置身事外，又不便作左右袒，真是苦不勝言。

天下就因爲有了『理』這一名詞——尤其公理不止一條——於是公說公有理，婆說婆有理，楚漢相爭，無時獲已了。

據媽媽說，她並不存什麼奢望，也沒有喊民主求平等，祇要爸爸待她好一點，也就心滿意足了。她的理由是自古以來讀書人都尊重夫人的。惟有販夫走卒才喜歡打女人搥老婆。常言道「欺妻一世窮」，日本便是最輕視女性的一個國家，所以上

帝罰他們亡國。我們要復興，要圖強，至少在家庭中不能實行法西斯作風。

爸爸呢？也有理由，他說「家和萬事興」。他極力反對媽媽這種糾纏政策。

如此 一個要親愛興國，一個要和平興家，爭持不決。我初聽媽媽的話，認為一片至誠、極有理由；再聽爸爸的話，又是光明正大，無可反駁。細察他們自己的言行，也很一致，動機與目的也都相距不遠。然而在爭執，爭執，直到今天晚上還在爭執。

細尋他們的癥結之點，原來他與她所持的理由都「太」光明，「太」正大了。假使他與她都沒有了這「太」好的理由，也許不至堅持至現在。所以說：凡事不可「太」甚。

物漲人短

——入世第六十天——

媽媽嫌我費手脚，日夜盼我快些長大。長大至十六歲，不僅不費她的力，而且可以代她操勞了。誠然，我也那樣想，誰願意一天到晚躺在搖籃裏，吃了睡，睡了吃，無聊之至。

二月來我增加了體重二磅，身長二吋，自以爲成績頗佳。假使以這樣的速度長下去，一年後，我將有二十磅重，二呎二吋長，十年之後，偉然大丈夫了。

可是也許爲生存空間的限制，人長到三十歲後，似乎都不想照我現在的速率往前長去，一個個停滯了，甚且還有人倒縮，身子愈縮愈短，體重愈老愈輕。三十歲時有五呎高一百四十磅重，到四十歲反變成四呎八吋高，一百二十磅重，六十歲時，更往下落，那是什麼道理？我不懂。

今天我的外祖父來看我，聽他和我祖父寒暄，才使我恍然大悟。

「這幾天聽說米價又漲了！」

「何止米價漲，樣樣都漲。物價高，生活高。」

「這跟戰事有關係嗎？聽說關外停戰，關內又打起來了。人死得真不少」。

「那裏沒有死人，不單打仗，鬧災荒的地方，不也是成千成萬的死去，這年頭就是人命輕。」

於是我明白：原來，並不是人們自己越活越短，越活越輕，却是別的東西「漲」了顯得人「短」；別的東西「重」了顯得人「輕」而已。

應該哀悼

——入世整百天——

自從出世以來，已經渡過了三朝，七朝，十三朝，念一朝，彌月等五個令節，今天「百日」，是嬰兒階級最後一個節日。以後，除了生日外沒有個人的節日了，所以爸爸又請了一次客。

也許因為過去五個節，媽媽都在床上當產婦，沒有參加慶祝；也許因為前五個節在一個月中舉行，相隔太近了，緊張不起來。這一次，好像笛子上窟窿，排在最高音階，所以媽媽也特別起勁，親自下了廚房。

媽媽自從懷我以來，一天比一天不願在人前露臉。到今天才恢復了她一年前的苗條，可以重新穿上她的花花旗袍在人前炫耀了。其次，她在剛懷我的前三個月，吃什麼吐什麼，腦筋傷盡。後三個月怕我太胖了生產不易，又不敢多吃。生產以後，按老法，祇能吃些火腿菜乾。總之，在吃的方面，她已苦夠了。今天才恢復原

狀，自然應該好好的大吃一頓。所以我認為她如此高興，與其說是爲我做「百日」，毋寧說是爲她慶週年。但她却偏偏不說爲自己，硬說，娃娃「百日」是該慶祝的。因爲人生以百歲爲最高理想。「百日」是具體而微的百歲，所以慶百日者，預祝百歲之意也。

我因爲不願掃她的興，所以沒有跟她辯駁。試問活了百日便須預祝百歲，那末人死百日，家人設奠開吊，難道也是預「祝」他該死百年嗎？何況人生假使以百歲爲標準，卽應活三萬六千日。過一天便少一天，過百日便離死期近百日。原有三萬六千日，現在祇剩三萬五千九百日，追悼之不暇，還有什麼可慶祝的？

遲早都好

——入世第一百零一天——

今晚天氣悶熱，爸爸媽媽和我都搬在馬路邊上乘涼。我躺在水門汀上，冬瓜似的滾着。兩腳朝天，五體投地。仰觀星象，側聽「大」人們暢談古今。有人說：天氣熱，因為太陽中的黑子增多。不，是因為黑子增多了所以天氣熱。不論怎樣說吧，總之，熱是與太陽有關係的。黑子增多，不僅影響天氣，而且影響人事。據說第一次世界大戰那年，太陽中的黑子也特別多。七七事變那年，天氣也非常熱。

他們蹣跚着腿講，我在瞪着眼睛。我看那顆高懸在太空，玉潔冰心，纖塵不染的晶球。

也許事勢變了，天氣雖然熱，我看那晶球中一顆黑子也沒有，所以今年是和平年了。便是餘波未盡的內戰，想不久也可以全停了吧！天意如此，我們這一輩該享一點太平之福，以補前一輩亂離之苦，羨妬是徒然的，你看太陽已變成恬靜的少女

似的溫柔了。

「那是太陽嗎？傻瓜！不是的，是月亮！太陽要到明天才出來呢！」媽媽輕輕的告訴我。

啊！是月亮！是跟太陽玩捉迷藏的夥伴——我在研究太陽與月亮的區別。

這時，又有人在發表時評了。這位先生的高論，是認為第三次世界大戰將不可避免。早戰，也許還可以少死些人。遲則殆無噍類矣！

我也相信有「二」必有「三」，除非世界明天就毀滅，第三次世界大戰是免不了的。不過我希望這「三」最好能遲三百年再「三」出來。那時，我這「浮生」如白駒之過隙，早已與世無涉，任何原子彈我也不怕了！否則，趕快爆發吧！便是說：明後天都可以，馬上打起來。反正前一輩子的人，尚未死完，他們愛打仗，讓他們自己忍受。千萬別現在下種，等我長到壯丁年齡時，代他們受過，而他們倒一個個早已「入土為安」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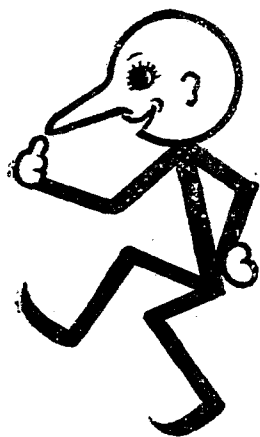
第一爲「公」

——入世第三百七十天——

不懂人語，固然可以免掉許多是非，然而再一想，既然生活在這世界上，比不得去歐洲旅行，可以聘翻譯。將來萬一有人挾嫌誣告，倘若不會說話，落個有口難分，豈不冤枉？因此我接受了媽媽的勸告，開始跟她練習人類的會話。她教我第一句叫「媽媽」。我認爲第一句應該叫「公公」。

「公」有三義：國父所示「天下爲公」爲政治的最高目標。今日天下滔滔，多爲不明此義而起。我應大聲疾呼爲公爲公，此其一也。「公」爲父親的父親，世人往往自稱老子以示不怕一切，上海閒人並定八八爲父親節以提倡孝思，可見父親之可貴。父親既可貴，父親的父親當然更可貴，二也。當今之世，國民有公約，國際有公法，社會有公理，唱戲有崇公道，金融界有張公權，可見公字在宇宙間所佔的

地位之重要，三也。有此三大含義，所以我要以「公」字爲學人話的第一句。但媽媽却堅持第一句須叫「媽媽」。尋思其故？無他，自「私」而已。



何必懂人語

——入世第三百七十一天——

我要叫「公」，媽偏要我叫「媽」，正爭持間，給祖母聽到了，半腰裏殺出來，要我叫她「婆」。她和媽不同之處，便是除了要我叫之外，還附有一篇理由書：說是「婆」與「扒」同音，先叫「婆」將來可以「扒」進元寶金條來；「公」與「損」同音，先叫「公」將來會把家產「損」出去的，所以必須先叫「婆」。

媽媽和公公聽她所說理由正大，也都幫助她勸我叫「婆」。我心裏暗笑，媽媽和公公真是太天真了！試想，「婆」「扒」同音，可以扒進，難道不能扒出嗎？「公」「損」同音，可以損出，當然也可以損進。在人而已，先叫後叫有何不同？我才不聽那一套，依舊「公」我的。再與我麻煩，索性申請退學，不讀你這門功課了！不懂話有什麼了不得？在中國我可以學某煙草公司經理自稱中國種英國藉，不會說中國話，別人應予原諒；到英國去時，我是黃膚黑髮，顯然是中國人，不懂英語，

更屬理所當然。此外，到美國，到蘇聯，均可依此類推，一樣可以扒進元寶或損進金條來。何必學什麼「公」呀「婆」呀哉？



責人如責己

——入世第三百七十二天——

我原說學會了人語，將來麻煩必多。果然！現在祇學會了幾句，已經惹了不少麻煩。

今天午睡醒來，腦袋有些發脹，以致嘴裏也乾燥無味，四肢乏力，精神不振。這些毛病，假使請一位中醫來說明，將他寫在脈案上，那是很容易下筆的。但我既沒有讀過內經，也未曾看過本草，要把這些痛苦以言語形容之，勢非可能。然而痛苦並不因我不善形容而稍形減低，反之，越是說不出越是痛苦。於是我祇好付之一哭。本來，這是我對付痛苦的老辦法，爸爸媽媽也都能諒解我的，可是今天却因此被爸爸槌了一頓，理由是：已學會說話了，倘有什麼痛苦，儘管說出來，何以一味噤嘴？可見存心搗亂，應予膺懲。

我見他蠻不講理，更認為家庭黑暗，公道不張，因此哭得更響。

爸爸因為我哭得更響，於是也打得更凶。如此循環下去，一直把我的屁股打破，他的手掌也打腫為止，我才不哭。

爲什麼不哭了呢？因為我勝利了！

我知道，他打我的目的有二，一是不准我哭；二是要使我痛。但結果；一、我哭夠了，二、他固然使我的屁股痛了，但我也使他的手掌痛了，兩相抵消，我還多贏他一場哭。

從此我多了一項經驗，便是遇到爸爸惹了我，使我生氣時，我不必舉拳搥他，落他說我忤逆不孝，還是引他來打我，叫他自己把手掌打腫，以洩我恨。

別小覷了這條妙計，諸葛亮也未必想得這樣好。

美國爸爸

——入世第三百七十三天——

爸爸今天帶回來一盒糖菓，盒面上印有U·S·A·字樣。我想吃，爸爸不給。他要實施機會教育，利用糖菓，教我學話。

「美國咖啡糖。」他舉起糖盒，像一位傳教士似的向我說：

「糖！」我學着。

「咖啡糖！」

「加希糖！」

「不對，咖啡糖！」

「加西糖！」

「不對，美國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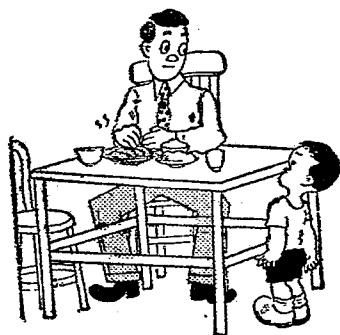
「美國糖！」

「對了！」爸爸高興地給我三大顆糖，以資鼓勵。我嘩裏吃着一顆，手裏拿着兩顆，心裏直唸着「美國糖！美國糖！」三顆吃完，「美國糖」三字也被我唸熟了。恰好媽媽進來，我便指着桌上的盒子大喊「美國糖！」媽媽大爲驚異，很高興地取了二顆給我。以示嘉獎。可惜多吃了嘴裏發膩，不想再吃了。祇是「美國」二字，今天新學會，頗覺新鮮，既不想仍用於糖，因舉一而反三，試着冠在別的東西上頭，不知是否合適？於是我便喊着「美國餅乾。」媽媽聽了更加驚異，給了我四塊一包的蘇皮餅乾，我快活地吃着。又看到爸爸在喝可可茶，便又喊道：「美國可可。」於是爸爸也含笑地給我喝了一口甜甜的「可可」。

爸爸和媽媽都非常高興，以爲今天娃娃突然開了智慧，認識了許多東西，媽媽還有些懷疑，故意指着許多日用品問我，我便不管三七二十一，一律冠以「美國」二字：如美國茶，美國錶帶，美國墨水，美國牙刷，美國……居然全部通過。

爸爸認爲此番突然穎悟，完全是他機會教育成功。媽媽却不信，問我：

「究竟是誰教你的？」
我脫口而出道：
「美國爸爸！」



遷怒桌子腿

——入世第三百七十四天——

今午，我不慎摔了一交，跌在桌子腿上，額角腫起一塊，痛極而哭。媽媽爲我打着桌子腿以洩憤，我被她逗笑了。事後，我問媽媽爲什麼打桌子腿？她說因爲桌子不好，所以打他。我說分明是我跌到他腿上，怎能怨他不好？她說要是沒有桌子腿，你便摔倒了也不致於腫這一大塊。可見還是他不好。我無以辯，但心中有些替桌子腿抱屈。媽媽見我不服，因爲我講了一個故事，說：

從前錢塘江上有一條美麗的大橋，這條橋不僅費了很多錢，很多工程師的設計，而且代表了中國的光榮。所以中日戰爭開始的時候，中國政府特地派了許多軍隊保護它，還有高射炮，防飛機轟炸它。日本人却專挑這座大橋做目標，砲艦轟，飛機炸，幾乎沒一天沒飛機來光顧他。

不久，中國軍隊撤退了，錢塘江的兩岸，變成了日本軍的佔領區，中國的空军

要打日本人，同時也攻擊着這座橋樑。

一天，有一位中國空軍的轟炸員飛到大橋的上空，正要擲下炸彈去，大橋忽然向轟炸員抗議說：

「你們人類打仗，爲什麼要將我犧牲呢？我既遭了日本人的破壞，又遭自己人的轟炸，我有什麼罪呢？」

那轟炸員回答道：

「你沒有看見娃娃們摔在桌子腿上之後，站起來打着桌子腿洩憤嗎？我們炸橋樑，共黨拆鐵路，土匪燒房子，也都是這意思呀！」

我聽罷，不禁大笑。於是和媽媽打着桌子腿爲樂，直至把桌子腿打得搖頭太息爲止。

父親死去了一部份

——入世第三百八十天——

我從來沒有進過公共澡堂，今天跟爸爸去溫泉浴室洗澡，但見許多人都是赤條條地祇披着一條毛巾，或臥、或立、或在看報、或在工作。大家態度自然，毫無羞澀畏蕙之狀。跟澡堂外面幾成兩個世界。我疑心報紙上說的解放區，或者即指此地。

脫了衣褲後，爸爸又帶我走進一間小屋子中，更解放了，連毛巾都不必帶，游泳褲也不必穿，便可跳進池子去自由活動。但，也許因為太解放了，我却覺得有些窒息。呆不多久，便嚷着要出來了。

夥計將我抱出來後，爸爸獨自在「最解放區」解放了好一會，然後混身汗淋地回到「次解放區」。有人伺候他把汗水揩乾，將毛巾裹好，然後又有人過來將他混身上下打了一頓（我想他也許犯了解放區的什麼規矩條例，所以被懲戒了吧！）我本想拯救他，後來見他並不喊痛，因此也就算了。

後來又有人點了一盞小燈放在他腳邊，將他的腳抱在手裏，用一把明幌幌的小刀，將他腳上的厚皮一層層的割着。這時我實在忍不住，便放聲哭了！

爸爸見我大哭，忙問我爲了何事？我便指着那堆被這人割下來的厚皮，問他爲什麼要任人宰割？爸爸笑道：

「這是腳跟上的厚皮，是死了的細胞，對於人身已失去作用，割掉了不僅無害，而且爽利得很呢！」

我聽了他的話，哭的更傷心。心想一個人原是無數細胞組合成的。這「一部份細胞」的死亡，也就是爸爸這個人一部份的死亡。爸爸死了，兒子豈有不哭之理？

爸爸見我哭個不休，祇得草草完成了修腳工作，穿衣起身，抱我走出澡堂來。

因爲穿衣太匆匆，沒有留神在褲子上少扣了一個鈕扣。當時沒有發現，回到家中，給媽媽看見了，笑道：「你的褲子沒有扣好，給警察看見了要罰錢哩！」我心裏想道：「你才是井底之蛙，沒有見過世面哩！」

如蠶之眠

——入世第四百天——

近日風傳出痧子的孩子很多，媽媽聽信了鄉下老婆婆的秘方，用一根青線纏在雞蛋上，將他投入炭火裏去燒烤。蛋烤熟了，線還是好好的未成灰燼。於是將它解開，雞蛋給我吃下肚去，線則縛到我的臂腕上。用以闢邪，以避痧子的傳染。我因為年事尚輕，不儼科學，未敢遽斷此舉為無稽之談。所以坦然將那根曾經火煉的青線，當作赤金手鐲，戴在腕上了。

下午娘舅來，看見我手上的最新式一線形原子手鐲，頗為驚異。媽媽告訴了原委，娘舅於是大發起議論來。他說：一個小孩子，對於痧子是無法避免的。正像一條蠶，牠必須經過「三眠」，而後方能織繭成蛹。「三眠」，便是三次瀕於危殆的「假死」。人類的出痧子亦然如此。孩子抵抗力弱，痧子要從肺裏嗆咳而出，發高熱，現斑疹，其難受也跟蠶之眠差不多；其危險也與蠶之眠差不多。即使打血清也

不能完全免疫。豈能繫一根青線便可禳解？

娘舅讀過書，所見當然不同凡俗。祇是他所說的蠶有「三眠」，人則祇有出痧子「一眠」而已。還有其他二眠，他沒有講。我想問他，又因辭不達意，沒有問出結果來。

晚上，獨自默想這二眠是什麼？是第三次世界大戰嗎？在大戰中，遭原子彈威脅，我將瀕於危殆？是征兵嗎？我將被征去當壯丁，吃不飽穿不暖，瀕於危殆？是物價陡漲嗎？奶粉以美金計算，媽媽無錢買米更無錢買奶粉，我將瀕於危殆？是將來讀書上學時走到十字路口，遇吉普卡橫衝而來，瀕於危殆？是將來進了大學，爲某一問題與某些同學意見相左，被戴上左傾或國特的帽子，以致打起架來，瀕於危殆？

娘舅說的是「三眠」，我這一猜，猜了五殆。究竟除痧子之外，還有二眠，是否在我五猜之中，祇好待諸異日，以俟事實證明了。

惟忍能安

——入世第四百〇一天——

既知不可避免，何如索性挺身而出。生活在這世界上，原要具備最大的勇氣才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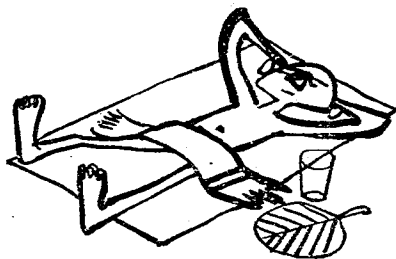
別的孩子能忍受「出痧子」的痛苦，我爲什麼不能？病魔敢來找我，我便敢和病魔決鬥。跟病魔決鬥並不須要像普式庚那樣面紅耳赤地以快槍利刃跟他的對手極搏。祇須忍耐，忍耐是比原子彈更凶的防禦武器。

今天下午，午睡醒來時，喉頭覺得發癢。咳嗽，而且有些發燒。據媽媽判斷，痧子已在我睡夢中偷偷的鑽進我的鼻子來了，好吧！我早已準備着。

忍耐工夫，似乎和年齡成正比例的。但有時也有例外。像我這樣年紀，必要時也許比老頭子更能沉默。不信，假使由我當了國政，我就可以對別國的突飛猛晉的科學熟視無覩，對本國國際地位的日漸低落也可以置之不聞不問。這種功夫，我相

信決不是年高德劭的現當局者和熱中權利的大人先生們所能忍耐的，而我能之，豈不是例外嗎？

對政事如此，對病魔何獨不能？今晚，我決心以忍耐功夫應付咳嗽，應付發燒，和痧子搏鬥。惟認能安，我相信，我會勝利的。



局外中立

——入世第四百〇二天——

今天下午，熱度漸高，據隔壁王家婆婆的經驗，認定是痧子無疑。但父親邀來的朋友，留美醫學博士李大夫的診斷，却說頗有肺炎的可能。這一憑經驗，一憑學理的不同結論，幾如文壇上的左右傾之爭，政治上的民主與獨裁之戰。互相詆毀，不遺餘力。這一場戰鬥，雖然因我而起，但我很明白，促成此次戰爭的主要力量，是他們各人的鄙劣的自尊與頑固的迷信，我和我的病，不過是他們眩耀智識經驗的工具而已。所以我大可保持「局外中立」，斷然置身事外。幸喜痧子也罷，肺炎也罷，都怕吹風。假使是傷寒症，兩位大夫意見不同，一個要用涼藥，一個要用熱藥，兩爭不決，勢必形成「鬼打架病人遭殃」。想至此，不禁感慨繫之。我原打算以全付精神和所有力量去向人生不可避免的痧子鬥爭，誰知正面敵人剛一接觸，尙未決戰，自己的盟友倒發生了意見。安知明天戰勝病魔之後，我和這兩位大人之間是否

還有一場或無數場戰爭？不僅以後，即便現在，他們之間的鬥爭也很可能擴展爲我媽媽和爸爸的鬥爭。因爲王家婆婆是我媽媽的朋友，而李博士是我爸爸的朋友。媽媽既是保「王」黨；爸爸顯然是擁「李」派。以一個溫暖可愛的小家庭，而鬧出許多殘酷無情的「黨」「派」之爭，豈不大可哀哉？



病不足病

——入世第四百〇三天——

爲了我的病，爸爸媽媽都守在家裏看護我。我的家，人口雖不多，能夠團敘在一起和和平平的過一天，除了舊歷新年之外，在我記憶中還不多。即使是新年，他們還是忙着許多不必要的俗事，不會全力注意到我。惟有今天，我成了家庭中的重心，使他們意識到我的存在。如此說來，病倒是對我有極大的幫助。我應該感謝他的光臨。

於是我安靜地躺在媽媽的懷中，聽爸爸說着平常不很聽到的和平的談吐，默默地享受着病所帶給我的幸福。

當然，咳嗽和發燒是難受的，可是世界上那有不以痛苦爲代價而憑空獲得幸福的便宜事？能權衡痛苦與幸福的輕重，趨吉避凶，便算上智了。

所以我極力耐住了咳嗽和發燒所造成的不安，盡量尋覓病對於我的好處。

病給我的客觀好處，既如上述。主觀的好處，也不勝枚舉，比如說我從出生到現在，除了吃、玩、睡、拉之外，一心一念祇想學習做人，學習「大」人們的一切動作和言語。從沒有想到爲什麼要學，學成後又有什麼用處？自從前天一病，方始憬然想到在未來的遙長歲月中，「學到老學不了」的許多智識之外，最後還有一課「死」，未曾列入課程表中。死雖然是人人必經的路程，但想到死却不容易。比如人遇到危險，怕死是有的。但當他知道危險時，死的機會實在已經過去了。例如有人乘坐飛機，當他平安地在空中前進時，心中雖然有些害怕，實際上却並無危險。等到引擎損壞掉下來，真正發生危險時，你還不及想一想「死」這件事，飛機已燒掉或者着陸了。我現在面對着「死」，可以從容的考慮着「死」，更因看見了死而認識了「生」，研究着「生」，豈不是比「大」人們更多了一重智識嗎？

走不得也

——入世第四百〇四天——

據隔壁王家婆婆的經驗，出痧子大約在第三天最緊要。果然，今天是第三天，媽媽用一支小玻璃管插進我的肛門，等了一會，拿出來一看，驚惶地向爸爸說：燒到一百零四度了。

我祇覺得混身煩燥，眼前的東西，變得很小很遠，身體像躺在被火烤炙過的蘆花上，難受極了。可是我愈難受，媽媽對我愈溫存。連平日神氣活現的爸爸，今天也像做了錯事的學生，小心翼翼地，幾乎把我當做了他的爸爸。哈哈！真是人倫大變。病的魔力竟有如此偉大，着實使我吃驚。

看了我爸爸和媽媽迥異平常的態度，我真想笑。但熱度實在太高了，控制不了自己的感情，竟把笑聲變成了哭聲。

我哭着，想掙脫病魔的鐵手。我要向殘酷的病魔詛咒。但，因為過去媽媽管教

的嚴格，至今我還不知道怎樣罵人。搜遍了我所知道的辭彙，也找不出一個適當的斥責病魔的字來。我氣極了！猛憶起有一天爸爸抱着我在門口，遇見一條大黃狗，過來嗅着爸爸腳，爸爸瞪着眼斥他走。對！「走！」這病魔跟黃狗一樣可怕而討厭。該叫他「走」！

「走」！我喊了一聲。

可是意想不到的結果，是突然被媽媽在臉上打了一巴掌！打得我如入五里霧中。

是對病魔不應該惡聲相向嗎？大人們往往對於凶悍的東西，如貪官污吏等常常敢怒而不敢罵的。對病魔可沒有聽說有這忌諱。我想，大約媽媽誤會是我想走出房間去吧！不！即使外面有風不能去，她也不應該打我。以爲我想走出這家庭嗎？這又有什麼該打的呢！現在不走，將來總有一天爲了生活，或者爲了戀愛，或者爲了政治問題，要離開這家的。以爲我想走出這國境嗎？那更無理由挨打了。多少有

錢有勢的大老官，犯了法的大亨，有失蹤可能的朋友，下了台的要人，或去美國，或去蘇聯，近也者香港新加坡。外交部差不多天天有人在辦護照，爲什麼我想出國便有罪呢？

再想也想不通。不僅我，爸爸也爲我抱不平了。爲我向媽媽提出質問。媽媽鄭重其事的回答爸爸說：

「你不懂得！孩子生病，最忌諱說『走』。說走就是要離開我們的意思！所以要打他，不是打孩子，是打那想騙走孩子的惡鬼呀！」

原來如此！她是怕我的靈魂「走」出我的軀壳！這可真是無妄之災，也不知是代誰受過！倒霉！

蛇的懲罰

——入世第四百〇五天——

出痧子真像蛇脫壳和蠶眠。在將出未出時，混身難受得要死。一經出透，皮膚上雖然疙疙瘩瘩不很雅觀，但內部如經過了一次大掃除，舒適極了。我想蛇在脫壳之後，蠶在三眠完畢，一定也像我一樣，精神重振，生命更新。細想上帝造物多麼有趣？當初既罰蛇以腹部葡伏而行，蛇在地上爬，正像我們娃娃不會走路在地上爬一樣。我們的絨線衫，爬髒了，有媽媽替我們換，蛇沒有絨線衫，沒有媽媽，自然祇好將他的皮脫下來了。這多麼可憐呀！可是我們爲什麼也要學他呢？我們不是上帝的兒子嗎？

據老年人說：一個尙未學會人類言語的娃娃，他可以用他天真的語言和上帝交談的。於是我便在病榻上找到了上帝。

「喂！天父！你是老胡塗了嗎？怎麼把你的兒子和犯罪的蛇一般看待呢？」

上帝像一個慈祥的聖誕公公，微笑地毫不生氣。他說：「你知道蛇為什麼受懲罰嗎？就因為她的嘴巴喜歡掉口舌，說小話。你雖然是吾的苗裔，但既託生人間，而且不幸也生了一張嘴巴，將來學會「人語」之後，難免自作聰明，搬弄是非。那時我也祇好不分親疏，照樣懲處，罰你和蛇一樣在地上爬。爲免你將來爬得滿身污泥，無人替你洗濯，所以現在先使你練習一下脫壳。懂得嗎？因爲你的媽媽不能保你一輩子，永遠爲你洗滌衣服呀！」

我聽了若有所悟，但還有一些不很明白。就是說他老人家既鐵面無私，安排了天羅地網對付我，爲什麼不想個辦法不讓我學「人語」呢？

身體不宜強壯

——入世第四百〇十天——

媽媽因爲我近日體重減輕，將我帶到醫院裏檢查體格，醫生說我營養不足，須要吃些好東西。

中午，媽媽給我一大塊肉，還有雞、魚、並且告訴我，以後每天給我吃好菜，早上還有牛奶雞蛋。

我先前以爲醫生都不是好人，他專給人打針，或者叫人吃藥。不是使人「痛」，便是給人「苦」。而今方知醫生之中也有好人。今天，我是受了醫生之惠，而且倘使我的體重不增加，我將永遠有好菜吃。這都不能不歸功於一言九鼎的醫生。

晚上，爸爸也帶了一瓶魚肝油精回來。爸爸常常鬧窮，可是爲了我的健康，他却毫不吝惜地破費了。祇有祖父認爲對孩子如此優養，未免過份了。他說：「要孩子好，全靠積德。祖宗有德，子孫自然有福。爸爸認爲養育孩子是父母的責任。兒童

時代不給他充份的營養，將來長大成，滿身疾病，是對不起子孫也對不起祖宗。他們父子爲了我的緣故，竟爭執起來了。我心裏當然擁護爸爸的。但我的爸爸却竟辯不過他的爸爸，原來他的爸爸舉了一條實例，把我的爸爸說得啞口無言。他說：

「你以爲兒子又胖又高便是幸福？試看東家阿大，因爲身體好，當了空軍，陣亡了！西家阿二，因爲身體好，跟人家打架，打死了人，被警察局捉去槍斃了。惟有對門阿三，因爲身體衰弱，帶病延年，得全生命。你道身體好的好？還是不好的好？」

我的爸爸默然無言。

我以目視媽媽，担心着明天是否還有好菜吃，媽媽却低頭不語。

喜怒由人

——入世第五百天——

媽媽回娘家去了，她很放心，因為知道大姑二姑大伯二叔都很喜歡我。晚上，我可以跟大姑或二姑睡，不成問題。

第一晚，跟二姑睡，雖覺不很習慣，却還勉強過去了。

第二晚，二叔見我乖，要我跟他睡。但他不懂得照應孩子，把我弄得很不舒服，因此我哭起來了。起先，我祇是為想媽媽而哭。後來，二姑將我抱去後，我仍哭泣不休，那時我又想到了別的問題了！我想，我今天同這個睡，明天同那個睡，僅憑別人一點『喜歡』我之心，我却絲毫不能自主。這與妓女何異？世人都曉得當妓女苦，妓女苦些什麼？還不是同我一樣而已！

我是「大」人了

——入世第五百〇一天——

媽媽忽然失蹤，到處尋訪無着，據二姑說：媽媽住醫院生小弟弟去了，並且告訴我：生了弟弟之後，我便成爲「大哥哥」，爸爸媽媽都不能專寵我，有了東西都得分給弟弟吃。此後必須特別乖，再不能像從前那樣的「稱心如意」了。

我聽後頗覺奇怪。心想，嘗言道「未出太陽還算早，未娶媳婦還算小」，我僅僅一歲半，離娶媳婦還遠着，難道便成「大」哥哥了嗎？

據二姑的解釋，一個孩子，祇要他前有哥哥姊姊，後無弟弟妹妹，那麼無論長得多大，他在家庭中的地位總是「小」的，在好的方面說，大家都會讓他三分；在壞的方面說，他的地位最落後，最卑微。反之，假使他前面沒有哥哥姊姊，而後面緊跟着有了弟弟妹妹，相形之下，即使你才一歲，也總比你弟弟初生毛頭「大」得多，他漸漸長大，你也漸漸長大。永遠被比着，你便永遠成了「大」的，弟弟永遠是

「小」的。

二姑講的是事實，事實勝雄辯，我又何必多費口舌呢？祇是無端受了命運支配，做着空頭老大，未免冤枉。我要想一層理由，說明我除了名義上的老「大」之外，本質上也「大」，人格更「大」，藉以安慰我老「大」的傷悲。

夫「大小」之稱，原是相對的。就年齡講：人生七十古來稀，該夠得上「大」了吧？然而八十開外的老兒。九十以上的老婆，甚至一百零九歲的老漢，還說他家中尚有高堂。如此說來，祇要有人比你長一歲，你便稱不了老大，在彭祖的父母眼中，彭祖也娃娃耳！老萊子更談不上了。假使彭祖和老萊子可以賣老，那末我今天有了弟弟，為什麼不可以算「大」人呢？

就人格上講，所謂「大」人，應有赤子之心。而今日自稱「大」人者能有幾個保有此心？爲民謀了什麼福利？爲國打了什麼主意？而吾呢，雖未號召羣衆來擁護我，我却確有赤子之心，稱爲「大」人，當受之無愧！

更有許多自命爲「大」人者，往往做些毫無意義之事。却自以爲一言一動都是以影響世人，示範社會。其實，徒惹他人匿笑而不自知。比起來，我在本質上也比他們偉「大」得多了。

想至此，便心安理得，怡然入夢，夢也是甜適偉「大」的。

不能無疑

——入世第五百〇九天——

媽媽直到今天還沒有回來，也許是死了。但這倒並沒有多大關係。思念她的心，比第一天好多了。假使照此遞減下去，我想到不了一個月，即使媽媽死了，也可以將她完全忘掉，而以姑姑代替媽媽。信然，戒鴉片有什麼難哉？祇要買些咖啡，煎濃一點，便像我以姑姑代媽媽似的將他代下了。

最可恨的是那班自以爲聰明人，故意將我當作打哈哈的材料，這個說今晚跟她睡，那個說今晚跟我睡，使我整天爲睡覺問題而精神不安。天將晚，我便暗自下了決心。一直讓姑姑抱着，以免任何陰謀的乘隙發生。

我這計劃實施之後，效果是收到了，譏嘲也跟着發生了。

較禮貌的批評，是說我「小心謹慎」；較狠毒的批評是說我「生性多疑」。
謹慎也好，多疑也好，我還是以不變應萬變，祇是伏在姑姑肩頭上靜待夜幕的

降臨。

我不想和那些慣會嘲笑人的自命聰明的人抗辯，但，我的心却在憤怒。我咀咒這些貧嘴，咀咒那班壞良心。我爲什麼不多疑呢？「大」人們對待我們娃娃的手段，我已深深地領略過了。戲院，祇許「大」人們進去娛樂，而將小孩子比做租界時代的「華人與犬」，不准入內。跑馬廳，「大」人們要恢復賽馬而不肯留百分之一的地方給孩子們作公園。讓我們整天在灰塵蔽日的馬路旁受吉普車的威脅。「大」人想要花媳婦，要我們提花籃，拉紗。大人物到埠，大公司開幕，大輪船下水，要我們獻花，剪彩，擲瓶。但，當災荒來到時，又將孩子當做了商品，放在籬筐之中，像牛羊一般在大街上叫賣；或者跟着賣狗皮膏藥的變把戲，作童工。再不然去當影片公司的臨時演員，戲班子裏的童伶，童星，供「大」人們欣賞贊嘆。

如此的對待娃娃，而要我相信他們對我獨異，要我對他們勿疑，這不是明明強人所難嗎？

兩面政策

——入世第五百十二天——

記得去年春間，媽媽曾因爸爸有了外遇而大大的鬧過一場。一直到現在，仍然像柏林問題一般時弛時緊，並未完全解決。怎麼在這種時候他們的愛情工廠竟會有「第二批最新結晶」繼續問世呢？我可想不明白了！我想也許媽媽體會了一面交涉一面抵抗的口號，參透了麥克阿瑟在日本的一面防止黷武主義的抬頭，一面扶助他成爲安定遠東的力量的兩面政策吧？

有弟之害

——入世第五百十三天——

因爲受了二姑的警告，我對於弟弟存着厭惡和戒心。媽媽認爲我的憂慮是多餘的，我認爲媽媽的安慰祇是欺騙。也許是她自己受了他父母的欺騙，現在又來騙我了。顯然的，有了弟弟，我的生活受到了很多損傷和威脅。我相信不僅今日，便是將來，以至我死後，他都會妨害着我的。

就近說，我從前在這家庭中是唯一的娃娃，沒有人跟我比較，沒有人跟我競賽，我的行動在父母心目中永遠是可愛的，我的行爲在父母心目中始終是對的。即使遇到鄰居的兒童，親戚的孩子，在「癩痢頭兒子自己的好」之原則下，我也是永遠立於不敗的地位。現在可糟了！弟弟成了我的一面鏡子，我在他那面鏡子之下，原形畢露了！

說遠一點，當我將來找女朋友的時候，也正是弟弟求異性的時候。假使對方因

愛我的門閥、儀表、學識、人才，也可能愛他的門閥、儀表、學識、人才，而他比我多一個「年輕」的條件，我將永遠受他的氣，遭他的無形逼害。至於因爲有了弟弟，算不得獨子而報不准免役，猶餘事也。

再說遠些，爸爸死後，這份遺產原應由我獨得。而今非二一添作五，一只筷子折半截了！

假使他的良心再壞些，甚至會咒我早死，希望我沒有兒子，反對我娶姨太太，等我死後，他便可以不得我的同意，將他的兒子嗣在我的名下，把我的家產全吞了去。這都是有了弟弟的害處，而一班人並不覺察。偏偏自我陶醉着說：「兄弟好，真金寶。」以我看來，也和稱日本爲「友邦」一樣，不過肉麻當有趣而已。

政黨的宣傳

——入世第五百十四天——

爲了弟弟，近幾日來寢食不安，鬱鬱將病。這是我有生以來第一次犯的心病，非鷓鴣菜、嬰兒片所克奏效者也。

此病惟媽媽知道，但她雖知病因，不能處方，也是枉然。

媽媽有一項看家本事，就是遇到一件棘手問題時，便把那位舅舅請出來。

舅舅真是一位能言善辯的政客，他把兄弟的好處說得天花亂墜。計分六大項，稱爲六大優點。他說：

一、孔子有言：「不孝有三，無後爲大」，父母生你，原是爲了對上博得「孝順」之名，對下獲取「有後」之實。在社會上說起來，總算不是「絕戶頭」。種種責任，都在你一人肩上。但是，假使你將來萬一爲薪水不足供養家活口而自殺，或者因某種政治關係而捉去槍斃時，你不是成了「不孝」「無後」「絕戶頭」的罪人

了嗎？有了弟弟，這一切都不成問題了。

二、將來你如想辦烟草公司、醫院、洗衣作、百貨商店、鞋帽商店……任何企業，想不到店名時，便可以「兄弟」二字出之，如兄弟鞋帽商店等等。別人不能說你冒牌，因為你確有兄弟，並非胡縐也。

三、遇有國難發生，你兄弟二人可以一個往後方抗戰到底；一個不妨留在淪陷區和敵人暗中勾搭，維持地方秩序。萬一抗戰失敗，在敵人卵翼下的弟弟可以替哥哥說情，一旦抗戰勝利，哥哥可以替弟弟證明他是「身在曹營心在漢」，論刑自可酌減了。（如遇內戰，當然也可以如法泡製。）

四、桃園三傑，原是陌路人，祇因結拜成了兄弟，由是終於成了帝業。可見兄弟與事業，關係之密切。

五、假使你父親棄世的時候，弟弟尚未成年，你可以「長兄爲父」，預先過幾天「父癡」。

六、假使你自己暴卒，按鄉俚習俗，你的弟弟可以承繼你的太太，作爲他自己的妻室（叫做叔接嫂），這樣，既可以避免你太太形單影隻，孤衾獨抱，又可以省掉你的太太演大劈棺小上坟之勞。

凡此六端，都是有弟的好處。

我聽後，默然良久，尋思他的話雖然有理，可是都屬於將來。凡是政黨，都有一個漂亮的政綱。而這些政綱又都是千篇一律的對人民許以「將來」，娘舅其亦什麼黨乎？大約也想我「投他一票」耳。

我選擇了名譽

——入世第五百十五天——

媽媽見我仍然鬱鬱寡歡，便安慰我道：

「你不必担心弟弟分掉你的愛。祇要你聽話，我保證爸爸也喜歡你，媽媽也喜歡你，一切人都喜歡你。一個好娃娃，應該積極爭取人們對他的愛，不應該消極的嫉妬別人的愛。」

媽媽這些話是絕對正確的。雖然她對付爸爸的女朋友並沒有採取她自己這種理論，但也並不能因此否認他這種理論的正確性。於是我決心振作我自己，以爭取我的地位。

我努力學習言語，以顯示我的智慧。

對於媽媽的話服從，表示我的德性。

不使鼻涕流出來，表示我愛清潔。

總之，凡是一個好娃娃——「大」人們理想中的娃娃應該做的事，我都一一做了。

媽媽真是最守信最公平的母親，對於我的苦心，她是全般瞭解，爸爸也不昏聩，他們倆時常堂衆稱讚我，說我懂禮貌、能謙讓、愛清潔、聽話、乖乖……反之，弟弟與我相形之下，成了小流氓，無人喜歡的壞蛋，他不僅好哭、小氣而且蠻不講理，……總之，他的爲人，一無是處。

但，也正因爲他蠻不講理，媽媽給我的糖，他搶去吃了；娘舅給我的玩具，他奪去毀壞了。我爲保持我的地位與榮譽，祇好永遠不和他爭論。

結果，他是實際享福了；我僅僅贏得許多「好聽的名詞！」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十一月初版

娃娃日記

版權所有

著者 張契渠

發行者 文潮出版社

地址：上海山陰路四達里廿一號

經售者 正中書局

地址：上海四川北路新鄉路一號

四方書局

地址：上海岳州路天厚里十號

153